

#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80 号文《关于同意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75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3,377,292.7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中天运[2020]验字第 90070 号《验资报告》。

#### 2.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418,210.50 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418,210.50 元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21,906,765.82 元（含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sup>注</sup>	550,570,5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7,193,207.19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7,675,916.44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64,742,294.06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47,683.5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结构性存款）	421,906,765.82

注：扣除主承销商承销费后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 550,570,500.00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与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截止日余额
------	----	------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2000300037835750	活期	24,961,440.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南华支行	1903100319100024049	活期	23,607,683.77
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010600002428266	活期	23,337,641.72
<b>合计</b>			<b>71,906,765.82</b>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南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7/15	1.30%-2.81%	半年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2022/1/14	1.30%-3.00%	一年
<b>合计</b>		<b>350,000,000.00</b>			

### 三、本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675,916.44 元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11,475.16 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387,391.6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0]核字第 90546 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 3.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35,000 万元。

####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000 万元。

####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建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建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7.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募投项目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的支付及置换。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9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半年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99,7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418,210.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418,210.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0 万片高端数控刀片智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450,460,000.00	450,460,000.00	450,460,000.00	47,405,651.95	47,405,651.95	-403,054,348.05	10.52%	2022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控精密刀具研发平台升级项目	否	58,0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0	35,012,558.55	35,012,558.55	-22,987,441.45	60.37%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	24,917,292.71	24,917,292.71	24,917,292.71	-	-	-24,917,292.7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33,377,292.71	533,377,292.71	533,377,292.71	82,418,210.50	82,418,210.50	-450,959,082.2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675,916.44 元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11,475.16 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387,391.6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0]核字第 90546 号)。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以及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35,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募投项目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的支付及置换。